文献调查

蒙古国西部新发现汉文崖壁诗所涉史事考

乌 兰

2011 年夏，蒙古国立大学语言文化学院巴特图力嘎（T. Battulga）教授送给笔者两幅照片，请协助研究。由于前几年仍忙于研究元代文献，故一直未能顾及。近来就这两幅照片的内容和所涉历史人物及其史事进行了考证，感到对于研究乾隆年间的清准战争具有独特的价值。

就内容来说，其中一幅照片所摄为写在崖壁上的汉藏合璧祝文，另一幅所摄为汉文崖壁诗。据巴特图力嘎教授所说，这两幅照片是 2008 年从他人手中得到的，据送他照片者（蒙古国某电视台工作人员）介绍，在去西部采访途中，于乌布苏省（Увс аймаг）乌列盖县（Өлгий сум）境内的某山之中拍到了这些照片。写有墨笔字的崖壁位于一个有泉水的山峡中，高直而险峻，壁面朝东，字写在人手刚刚可以够得着的地方。崖壁所在山区附近，无人居住。这两幅照片上的字迹，都出自同一崖壁，但是不知二者的位置、距离如何。

图 1　汉藏合璧祝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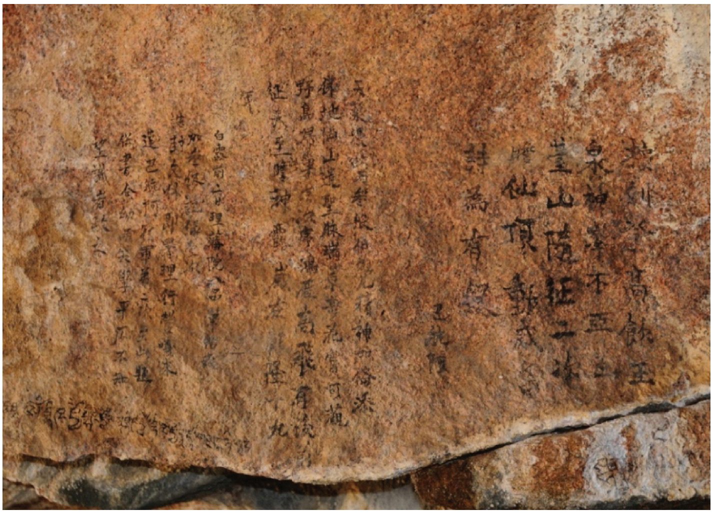

图 2　汉文诗

图 1　汉文部分的识读：赐我福安

藏文部分的识读：oṃ　āḥ　hūṃ。为三字总持的藏语原文。

在 hūṃ 一字的左侧，似乎有一行小字，但因照片质量问题，尚无法辨认。

这处祝文，尚不好判定为何人所写，汉字部分的笔体似乎较摩崖诗的更为工整、苍劲。

图 2 识读（文字转折以‖表示）：

按剑登高饮玉‖泉神峰不亚五‖台山随征二次‖瞻仙顶动感留‖诗为有缘‖巴航阿

［收稿日期］2015 -03 -10

［作者简介］乌兰（1954 -），女，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研究员，北京 100080；borulaan@163.com

天浆漫饮两三般但觉精神加倍添‖佛地仙山遗圣脉瑞草奇花实可观‖野鸟归巢无次序鸿雁高飞有后前‖征夫至此瞻神露岁在乾隆十九‖年

白露前二日理藩院八品笔帖式‖加叁级记录壹次‖诰封文林郎署理行营嘎来‖达巴航阿行军弟（第）二次至此题‖并书余幼而失学平仄不知‖望识者政之①

诗文的左下方还写有一行梵文，不知何人所写，可识读为：

Om｜bhai ṣajye｜bhai ṣajye｜mahābhai ṣajye bhai ṣajye｜ ?? ｜ samudgate｜ svāhā。属药师如来大咒，语义大致为“药、药、大药、药、?、圆满成就”。②

在本文的写作过程中，笔者曾向蒙古国立大学哲学社会学院的敖云扎尔嘎拉（A. Oyunjargal）教授进一步咨询相关信息。她向笔者提供了几页复印件，上面载有与那两幅照片有关的内容，并解释说这是她所见到的唯一的相关报道。该资料复印自一本名为《阿拉坦呼希故乡》（АЛТАН ХӨХИЙ НУТАГ）的书，书中载有照片的手录文字内容和蒙古语译文，但是对这些汉文文字的来历没有作过多交代，只是在前面写有一个小标题“Рашаант уулын рашааны агуй дахь хятад бичиг”。③其中的 Рашаант уул（Rašiyantu aγula），可以理解为“有甘泉的山”，也可以视为专名“阿尔善图山”。рашааны агуй（rašiyan -u aγui）意为“甘泉洞”。据书中的介绍，该书作者散达克（Б. Сандаг）生前曾长期在科布多省明阿特县阿拉坦布拉格公社工作，关心明阿特的历史，写有一些东西，子女将其遗稿收集成册于 2008 年出版。科布多省是乌布苏省的南邻之省，阿拉坦呼希山横跨两省，北部在乌布苏省乌列盖县境内，位于县所在地乌列盖（东边紧邻科布多至乌兰固木的公路）的西南部。书中所说的 Рашаант уул 应该是阿拉坦呼希山中的某座山，而 рашааны агуй 又似乎意指泉水和崖壁上的文字都与山洞有关。或许崖壁的附近有山洞，山洞里有泉水流出。

诗文有两首，分两次写成。第一首后面仅有署名“巴航阿”，第二首后面有较为详细的落款。落款部分再次出现作者之名“巴航阿”，并有身份介绍“理藩院八品笔帖式、加三级记录一次、诰封文林郎、署理行营嘎来达”，提到书写的日期“白露前二日”。

第一首诗中的第三句为“随征二次瞻仙顶”，第二首诗提到“第二次”“行军”“至此”，说明两首诗同是在巴航阿第二次到达该地时写成的。结合第一首诗中“岁在乾隆十九年”的句子，此“白露前二日”的具体日期是乾隆十九年七月二十日（1754 年 9 月 6 日）。从两首诗的内容和所反映出的作者的心情来看，第一首诗写在刚到达该地后不久，第二首诗写于饮过“玉泉”之后。

巴航阿是满语 Bahangga 的音译，语义为“得”。理藩院八品笔帖式，据《大清会典》等，清代笔帖式有七品、八品、九品之分，通过吏部考试并经皇帝钦定的监生、生员一般授为八品笔帖式。加三级记录一次，“加级”和“记录”是清朝奖励官员之“议叙”制度的具体措施。凡官员立有功绩或经考核成绩优良者，即可交部议叙，给予记录或加级之奖励。记录以次计算，共三等，自“记录一次”至“记录三次”，其上为“加一级”，每一级相当于记录四次。又从“加一级记录一次”至“加三级”，共为十二等。凡官员升职者，可随带原先之记录，被议以罚俸处分时，可用记录抵消。那么，“加三级记录一次”说明巴航阿的业绩很好。

---

① 原文的识读，经周清澍师审阅并修改，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② 此处梵文的解读，承蒙荒川慎太郎先生提供，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③ Б. Сандаг, *АЛТАН ХӨХИЙ НУТАГ*, *Түүхэн тэмдэглэл*, Улаабаатар, 2008, pp. 183－186. 书中汉文录文有些识读方面的问题。一是漏录了“赐我福安”中的“福安”二字，二是有些误读，例如“天浆”误作“天泉”、“两叁般”误作“爲参粮”、“無次序”误作“按次序”、“文林郎”误作“文林即”、“行軍”误作“健軍”、“失学”误作“矢学”、“平仄”误作“平江”。

诰封文林郎，诰封，按照清代加阶请封之制，凡恩诏加级者，以新加之级给封，用皇帝的诰命授予称为诰封，一般用于对五品及其以上官员的封赠。而文林郎为官阶名，清代一般授予正七品文官，不过八品以下官员也可以请七品之封。因此自称为“理藩院八品笔帖式”的巴航阿，是可以享有七品文林郎之待遇的。只是此处的“诰封”似宜作“敕封”。

嘎来达（又作噶赖大、噶喇大等），满语官职 galai da（翼长）的汉语音译，清初所设，各职司不同，品级有差，火器营、健锐营之 galai da 为正三品，另有正四品、正六品、正八品的。署理行营嘎来达，说明巴航阿在履行翻译和处理文移等笔帖式的职掌外，还代理行使一定的军务管理职责。

这两首诗反映的史事大致为：乾隆十九年七月二十日（1754 年 9 月 6 日），清朝理藩院八品笔帖式巴航阿参加军事行动，第二次来到今蒙古国乌布苏省乌列盖县境内阿拉坦呼希山之某山中的名泉处，登峰眺望，畅饮清泉，诗兴顿生，挥毫崖上。

那么，这个巴航阿为什么会在那个时间出现在那个地点呢？

首先，乾隆十九年（1754）是一个比较引人注目的年份，次年的乾隆二十年爆发了清朝“平定”准噶尔的战争，蒙古卫拉特准噶尔部最后一位首领达瓦齐被俘送清廷，准噶尔政权基本结束。

此前的乾隆十年，准噶尔部首领噶尔丹策零去世。随之，部落贵族内部展开了血腥的汗位争夺，汗位几度易手，几年间不少人携部众纷纷投向清朝。而在清朝一侧，乾隆皇帝认为彻底制服准噶尔的时机已到①，于二十年初下令清军分两路出征准噶尔，北路由乌里雅苏台军营发兵，西路由巴里坤军营发兵。

其次，今蒙古国乌布苏省乌列盖县一带，在当时来说也是相当特殊而重要的地区。17 世纪末喀尔喀归附清朝，清朝即以喀尔喀之地与准噶尔形成对峙。雍正末年清朝与准噶尔议和，涉及划界问题，经过几番磋商，至乾隆四年双方终于达成协议。协议主要规定：准噶尔一方牧地不越过阿尔泰山，喀尔喀一方牧地不越过札布堪河，阿尔泰山北侧的准噶尔属乌梁海维持现状。对于阿尔泰山东麓清朝一侧的卡伦，在不筑城、不驻兵、定期巡查的前提下继续维持现状。② 今蒙古国乌布苏省乌列盖县所在地，当时在喀尔喀一侧，恰好位于清科布多至乌兰固木的台站道上，属乌里雅苏台将军管辖范围。巴航阿应该是理藩院外派的公职人员（定期更换），此行或许是一次小型的军事活动，也可能是一次例行的公务活动。

分析诗文及其落款本身，可以获得的认识大致如此。查阅清代相关文献资料，目前仅在《平定准噶尔方略》和《钦定八旗通志》中找到了一些信息。

《平定准噶尔方略》乾隆二十一年夏六月癸未条载：

> 驻札乌里雅苏台办事大臣舒明等，疏奏安插达什达瓦部众事宜。舒明等奏言，内阁侍读学士富森，带领达什达瓦属人七千五百余人，于六月二十八九等日至阿拉克绰尔，令臣等指定安插地方。查和通鄂博布拉罕察罕托辉等处，系扎哈沁旧游牧，地甚宽展，水草充足。令达什达瓦部众在彼游牧，甚属妥协。随遣主事巴杭阿，往迎富森等，一同带至和通鄂博布拉罕察罕托辉地方，指定疆界安插。奏入。

同书乾隆二十三年三月壬寅条载：

> 命主事巴杭阿，协同佐领职衔郎中三宝，照看达什达瓦游牧。③

---

① 《清高宗实录》卷 464，乾隆十九年五月壬午条载：“朕意机不可失，明岁拟欲两路进兵，直抵伊犁。即将车凌等分驻游牧，众建以分其势。此从前数十年未了之局，朕再三思维，有不得不办之势。”

② 渋谷浩一：《1734—40 年の清とジューン＝ガルの講和交渉について——キャフタ条約締結後のユーラシアの国際関係——》，《東洋史研究》第七十卷，第三号，2011 年。

③ 傅恒等：《平定准噶尔方略》正编卷 29，卷 52。

《钦定八旗通志》“舒明传”乾隆二十一年七月条载：

> （舒明）七月奏，内阁侍读学士富森，带达什达瓦属七千五百余人，于六月至阿拉克绰尔，知会臣等指定安插地方。查和通鄂博、布拉罕察罕托辉等处，系扎哈沁旧游牧，地宽、水草充足。已遣主事巴杭阿，迎富森等至彼定界安插。①

此处《平定准噶尔方略》和《钦定八旗通志》所载，内容为同一件事，即为来投的达什达瓦属众安置游牧地。文中出现的“主事巴杭阿”，根据事件发生的时间和地点，很有可能就是摩崖诗的作者巴航阿。

“巴杭阿”与“巴航阿”仅一字之差，但是并不影响其满语原名 Bahangga 的读音。至于头衔“主事”，也不存在什么问题，因为按照清朝的官制，笔帖式任职期满（一般为三年）后，考核优良者即可升任主事（正六品）等职。估计到乾隆二十一年巴航阿已经由笔帖式升任了主事。假如摩崖诗的作者与史书所记这位协助安置达什达瓦属众的主事为同一人，那么其汉名就应当按照本人的写法作“巴航阿”。

以下，对达什达瓦属众归顺清朝并得到安置的过程做一梳理回顾，以便于清楚认识当时该地区的政治形势以及巴航阿（巴杭阿）在其中的活动。

达什达瓦属众的投清事件，发生在乾隆二十年五月。清军在年初分两路出征准噶尔后，所到之处准噶尔部众纷纷迎降，准噶尔首领达瓦齐退据格登山（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昭苏县境内），再率少数随从进入天山以南，六月被当地首领执获送交清军。准噶尔部台吉达什达瓦属众也在同年五月归降部众之列。

达什达瓦为巴图尔珲台吉弟墨尔根岱青曾孙小策凌端多布之子，此前因部落争夺汗权发生内讧，约于乾隆十五年被噶尔丹策零汗之子喇嘛达尔札所杀。达什达瓦的一部分属众已于同年九月由宰桑萨喇勒率领归顺清朝。上引《平定准噶尔方略》和《钦定八旗通志》所载内容，涉及新归顺的达什达瓦属众在喀尔喀境内得到安置之事。

新归顺的达什达瓦属众，一时暂为定边左副将军阿睦尔撒纳收编。其后，清廷相继得到来自达什达瓦属众方面的汇报，先是达什达瓦之妻于七月报告说阿睦尔撒纳“欲娶其女”，谓若“协力相助，即可收服四卫喇特”。② 八月定边右副将军萨喇勒又奏：“阿睦尔撒纳欲将达什达瓦属户请给伊姊子沙津巴图管辖。”③ 乾隆皇帝下旨：“俟办理阿睦尔撒纳后，将伊所占达什达瓦属下及各部落人等分别给还本部，或编次归公。”他当时是想将这些人于次年迁至博克达地区耕种，等到秋收后再移往科布多布延图一带。④ 此时清廷已获知达什达瓦之子图鲁巴图为达瓦齐所杀，遂任命薩喇勒之兄布林为总管，统管新来降的达什达瓦属众。⑤

同年八月，阿睦尔撒纳在受命进京的途中脱走，举起了反旗。九月领兵攻伊犁，清军损失班第、鄂容安两员大将，导致局势再度不稳。达什达瓦之妻遂率部众东行，于十一月到达巴里坤。⑥ 他们本想迁往札布堪一带居住，但是清廷令他们暂在巴里坤过冬，次年再作安排。乾隆二十一年初，乾隆皇帝谕令达什达瓦属众“移驻阿尔台地方”，同时接受整编，原部落官员改授管旗章京、佐领等职。⑦

其间，清廷曾从达什达瓦属众中抽调兵丁参与征剿阿睦尔撒纳，人数至少达千人。二十一年

---

① 《钦定八旗通志》，清刊本，卷 185，第 21 页上。
② 《清高宗实录》卷 493，乾隆二十年七月辛丑。
③ 《清高宗实录》卷 494，乾隆二十年八月庚戌。
④ 《平定准噶尔方略》正编卷 16。
⑤ 《清高宗实录》卷 495，乾隆二十年八月乙丑。
⑥ 《清高宗实录》卷 500，乾隆二十年十一月癸酉、乾隆二十年十一月丁亥。
⑦ 《清高宗实录》卷 504，乾隆二十一年正月己卯。

三月，乾隆皇帝再下谕旨，令达什达瓦属众“俟撤兵后再令迁移”。[①] 四月，达什达瓦之妻病故。清廷派明瑞率同侍读学士富森“驰驿前往”，“经理丧事”，另命舒明等人将达什达瓦属众“编为三旗，移住阿尔台地方”。[②] 但是据《清高宗实录》乾隆二十一年六月丁巳条记载，富森也身负“迁移达什达瓦属人”的任务，不过他“任意迟延”，“起程一月余始抵巴里坤”。[③]

富森带达什达瓦属众一行人自巴里坤出发北上，于六月底到达阿拉克淖尔，向乌里雅苏台办事大臣舒明报告，希望“指定安插地方”。舒明上奏推荐“和通鄂博、布拉罕察罕托辉等处”[④]，并言已派“主事巴杭阿”“往迎富森等”，“带至和通鄂博、布拉罕察罕托辉地方，指定疆界安插”。达什达瓦属众在这些地方仅仅度过了很短暂的时间。[⑤]

前引《平定准噶尔方略》、《钦定八旗通志》“舒明传”此处地名有误，其“阿拉克绰尔”，《平定准噶尔方略》满文本同处作 Alak noor[⑥]，则“绰”为“淖”之形讹。此阿拉克淖尔，当为喀尔喀札萨克图汗部右翼后末旗境内的“阿拉克泊”（在今蒙古国戈壁阿尔泰省境内），位于巴里坤北上喀尔喀的通道上。《钦定西域同文志》卷五《天山北路水名》汉文即作“阿拉克淖尔”，蒙古文作 Alaγ naγur，满文作 Alak noor。[⑦]

和通鄂博，《平定准噶尔方略》满文本同处作 Hotong obo[⑧]，《钦定西域同文志》作 Hotong obu[⑨]，《钦定皇舆西域图志》作“和通额博”，标在拜塔克山东北，“布拉干郭勒”与“乌英齐”之间。[⑩]《嘉庆重修大清一统志》“乌里雅苏台统部”记札哈沁部西南界“由哈布塔克山起，至和托昂鄂博止”。[⑪] 和托昂鄂博，即 Hotong obo 之另译。

布拉罕察罕托辉，他处又作“察罕托辉”[⑫]，则“布拉罕”（蒙古语 bulaγa ~ bulaγan，“貂”之意）当指布拉干郭勒。布拉干郭勒，见于《钦定西域同文志》卷五，其蒙古文作 Bulaγan γool，满文作 Bulagan gol。[⑬] 托辉，蒙古语 toqoi 之音译，“肘”、“河湾”之意。布拉罕察罕托辉当在布拉罕河（布拉干郭勒）的某河湾处，恰好和通鄂博处于布拉罕河由西北转向西南的大河湾之东，据此可以推测布拉罕之察罕托辉在和通鄂博之西，两地相距不远。

七月，乾隆皇帝针对舒明的奏言下谕，令将“所有达什达瓦人众，著即在额克阿喇勒地方游牧”。而此前暂居其地的杜尔伯特人，当时已经迁往原游牧地额尔齐斯河流域。[⑭] 额克阿喇勒，《清高宗实录》中多次出现其名，提到其处是“可以渔猎耕种地方”[⑮]，而蒙古语 aral 为“岛”

---

① 《清高宗实录》卷 509，乾隆二十一年三月戊子。

② 《清高宗实录》卷 510，乾隆二十一年四月庚子。

③ 《清高宗实录》卷 517，乾隆二十一年七月癸巳。

④ 王力、王希隆：《厄鲁特达什达瓦部归附安置始末——兼论其对清朝巩固新疆统治的作用》（《西部蒙古论坛》2010 年第 2 期）一文此处断句有误，误断为“和通鄂博布拉罕、察罕托辉等处”。《平定准噶尔方略》满文本同处作 Hotong obo，Bulagan cagan tohoi。

⑤ 《清高宗实录》卷 526，乾隆二十一年十一月丁未。

⑥ Jun gar i ba be nechihiyeme toktobuha bodogon i bichihe i jingkini banjibun，东洋文库藏清刻本，第 29 册，第 58 页上。

⑦ 《钦定西域同文志》卷 5，《天山北路水名》。

⑧ Jun gar i ba be nechihiyeme toktobuha bodogon i bichihe i jingkini banjibun，第 29 册，第 58 页上。

⑨ 《钦定西域同文志》卷 1，《天山北路地名》。

⑩ 《钦定皇舆西域图志》卷 1，《天山北路图一》。

⑪ 《嘉庆重修大清一统志》史部卷 30，《四部丛刊续编》，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 年，第 8 页上。

⑫ 《清高宗实录》卷 526，乾隆二十一年十一月丁未条载：“定边左副将军成衮扎布奏：据二等台吉诺尔布呈称……俟厄鲁特达什达瓦人等迁移后，请往察罕托辉等处居住。”

⑬ 《钦定西域同文志》卷 5，《天山北路水名》。

⑭ 《清高宗实录》卷 517，乾隆二十一年七月壬辰。

⑮ 《清高宗实录》卷 541，乾隆二十二年六月丙戌。

之意，提示那里当为一处环水之地，有土地可耕种。

《嘉庆重修大清一统志》“乌里雅苏台统部”记杜尔伯特部南界“由塔塔呼特喀里起，至哈喇淖尔、绰诺哈　呼、额克阿喇勒淖尔北岸”。① 《蒙古游牧记》作“额克阿拉尔”，借准噶尔首领噶尔丹策零之语，说其地在准噶尔与喀尔喀的游牧分界线上，为乌兰固木下一地。② 哈喇淖尔，在科布多以东，是札萨克图汗部与科布多地区的界湖，今译“哈腊湖”。

杜尔伯特部南界、哈喇淖尔一带，可称岛的地方只有哈喇乌苏湖③的中心岛，此湖位于科布多与哈喇淖尔之间，北部有小河东连哈喇淖尔，哈喇淖尔又东通札布堪河，而札布堪河一线即喀尔喀诸部所应遵守的界线，不得越界游牧。涩谷浩一将额克阿喇勒标为哈喇乌苏湖的中心岛④，当是。额克阿喇勒，蒙古语可还原为 Eke aral（母亲岛），《平定准噶尔方略》满文本即作 Eke aral。⑤

九月，乾隆皇帝根据达什达瓦属众的请求，令其“在鄂尔坤地方游牧”，并令“传谕富森，留彼照看”。⑥ 十一月，达什达瓦属众抵达鄂尔坤地方。鄂尔坤地方，当即杭爱山东麓鄂尔坤城一带，地在喀尔喀土谢图汗部西境。

乾隆二十二年五月，达什达瓦弟伯格里之寡妻因生活艰难，“恳请移入内地”。乾隆皇帝“准其携带属人赴察哈尔正黄旗居住”。⑦ 至乾隆二十三年三月，富森去世，清廷派三宝接替其职，“经理”“达什达瓦游牧”。⑧ 于是，就出现了前文所引“命主事巴杭阿协同佐领职衔郎中三宝，照看达什达瓦游牧”的情况。

十一月，布林请求将达什达瓦属众“内向迁移”，清廷准其所请，命三宝带领“至热河居住”。⑨ 二十四年五月，达什达瓦属众分两批到达热河。

以上就是达什达瓦属众归顺清朝、安置迁移的基本过程。大致从乾隆二十年秋季至二十三年十一月，经历了三年的时间。从伊犁地区迁出至落脚热河，辗转经过了巴里坤、阿拉克泊、和通鄂博和布拉罕察罕托辉地方、额克阿喇勒地方、鄂尔坤地方等处。在这一过程当中，清朝理藩院官员巴航阿先于二十一年六月受命至阿拉克泊迎接达什达瓦属众，将他们送到和通鄂博和布拉罕察罕托辉地方安置，后来又于二十三年春季到鄂尔坤地方照管其生产生活。此外，巴航阿还应当做了不少工作，但是史书中没有留下更多关于他的记载，因此他很难引起研究者们的注意。而他自己在履职途中写于偏远西北乌列盖山中的摩崖诗，却使他进入了人们的视线。作为历史当事人的作品，这处摩崖诗也使那一时期那一地区的历史鲜活了起来。

---

① 《嘉庆重修大清一统志》史部卷 30，第 7 页下。

② 张穆：《蒙古游牧记》卷 13《额鲁特蒙古乌兰固木杜尔伯特部赛音济雅哈图盟游牧所在》，《亚洲民族考古丛刊》第六辑，南天书局，1982 年，第 295 页。齐召南：《西北诸水编》（《小方壶斋舆地丛钞》四秩，十三）作“额克阿拉尔池”，谓在“奇勒稽思鄂模”“西南”。称“淖尔”或“池”，可能水大时湖岛连成一片，康熙年间《内外蒙古图》（东洋文库收藏）该处即绘为一个大湖，标名“伊克阿拉克泊”。

③ 哈喇乌苏湖，今译“哈尔乌苏湖”，《蒙古游牧记》（卷 10，第 222 页）称其东北部湖区为“伊克阿拉克池”、西南部湖区为“爱拉克诺尔”。

④ 涉谷浩一：《1734—40 年の清とジューン＝ガルの講和交渉について——キャフタ条約締結後のユーラシアの国際関係——》。

⑤ Jun gar i ba be nechihiyeme toktobuha bodogon i bichihe i jingkini banjibun，第 23 册，第 43 页上等。

⑥ 《清高宗实录》卷 520，乾隆二十一年九月戊寅。

⑦ 《清高宗实录》卷 538，乾隆二十二年五月辛卯。

⑧ 《清高宗实录》卷 558，乾隆二十三年三月丁酉。

⑨ 《清高宗实录》卷 575，乾隆二十三年十一月庚子。